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贺兰县第一届中小学教师课堂教学“四课”比赛获奖情况的通报

各中小学校：

为深入推进课堂教学变革，进一步规范教学常规管理，提升全县中小学教师专业能力，全面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推动基础教育质量提升，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基础教育质量提升“5+1”系列活动的通知》等文件精神，2021年12月—2022年4月，教育体育局组织开展了贺兰县第一届中小学教师课堂教学“四课”比赛，县教研室精心安排，经过校级初选、联盟复赛，共有小学、初中、高中三个学段42个学科共737名教师参加了本次县级展评活动。各学科评审小组严格依据《新入职教师达标课评价指标》和《宁夏基础教育各学科优质课堂评价指标》，通过线下、线上两种方式对各类型课堂教学进行量化评分、科学评价。经综合复议，决定对贺兰回小教研联盟等6个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陈永萍等528名教师授予个人一、二等奖。现将本次活动及获奖情况通报如下：

一、活动整体情况

（一）亮点

1. 宣传到位，组织有序。本次“四课”活动，大部分中

小学校能按照活动要求开展校级初赛、联盟复赛，活动宣传及时；各学科教师参与积极性高、面广，注重教材、教法与学法研究；学科集体备课主题明确、实效性强，营造出浓厚的以赛促研、以研促教的教学教研氛围。

2. **规范执教，严格评价。**本次“四课”活动，参赛教师在备课、磨课、上课过程中认真研习《宁夏基础教育各学科课堂教学基本要求》，“备-教-学-评”等教学行为进一步规范。

3. **“四课”竞技，各展风采。**本次“四课”活动，“新入职教师达标课”整体质量较高，涌现出一批政治立场坚定、潜心立德树人、专业素养过硬、矢志精业善教的教坛新秀；“学科教师优质课”展现出中青年教师对教材的深入理解和驾驭能力，注重学科育人，课堂组织高效，教学基本功娴熟，已然成为学科教师队伍的中坚力量；“骨干教师示范课”和“教学名师精品课”展示了一线骨干教师和教学名师在“互联网+教育”背景下对教学的深入探索。

（二）不足

1. 部分学校对本次“四课”活动的目的和意义认识不清，宣传不到位，组织不得力，不能按照活动要求组织好校级初选。

2. 个别学校对文件学习解读不够，特别是对“新入职教师达标课”“骨干教师示范课”和“教学名师精品课”的参评教师条件把握不准，导致推选参加县级展评的教师不符合参评条件，无法参加评奖。

3. 部分学校录制技术保障不到位，一些录播室（在线课堂教室）录像角度不好，课的录制质量不高，影响参赛课整体效果。

4. 部分教师重视程度不够，参评课例上传教学设计环节不完整，内容不详实，如教学目标仍然按照三维目标表述，学生活动设计、媒体和技术使用、作业设计等关键环节设计较粗略等；一些“骨干教师示范课”和“教学名师精品课”的质量比预期差，不能较好地展现骨干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获奖情况

优秀组织奖（6个）

贺兰回小教研联盟 贺兰一小教研联盟 贺兰二小教研联盟 德胜实验小学 贺兰八小 贺兰一中高中部

教师个人奖

本次“四课”展评活动中，共有 528 名教师获奖。其中，陈永萍等 208 名教师在“新入职教师达标课”展评中获一、二等奖；刘冰心等 182 名教师在“学科教师优质课”展评中获一、二等奖；吴海丽等 85 名教师在“骨干教师示范课”中获一、二等奖；王桂玲等 53 名教师在“教学名师精品课”中获一、二等奖，具体获奖名单详见附件。

三、要求

1. 各中小学校、教研联盟要认真总结“四课”活动经验，多种方式组织教师加强《宁夏基础教育各学科课堂教学基本要求》的学习，用《宁夏基础教育各学科优质课堂评价指标》

规范教学各个环节，抓实学校常规管理，进一步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推进学科课堂教学深入变革。

2. 本次活动中获得一等奖的优秀课例教研室将组织进行送课下校等观摩交流展示。

3. 本次活动教师个人获奖证书、评委证书领取请关注贺兰教科研微信群消息。

联系人：邢菊荣 张婷 联系电话：0951-8066882

附件：贺兰县第一届中小学教师课堂教学“四课”比赛获奖情况



(此件公开发布)